

《汉书人名索引》订误十四则

马斗全

近以《汉书人名索引》（中华书局1979年出版）检索《汉书》，发现数处有误，试订正如下：

一、将许仲、许仲孙误为一人

《王尊传》：（京兆尹）尊出行县，男子郭赐自言尊：“许仲家十余人共杀赐兄赏……”（76/3233）

《尹翁归传》：东海大豪郯许仲孙为奸猾，乱吏治，郡中苦之。（76/3208）

按：一名许仲，京兆人；一名许仲孙，东海郯人。《索引》（第25页）不当误为一人。

二、将两王昌误为一人

《百官公卿表》：建昭五年（前34年），京兆尹王昌稚宾，二年转为雁门太守。（19下/822）

同表：建始三年（前30年），南阳太守王昌为右扶风。（19下/824）

按：据表中所云，京兆尹王昌稚宾建始元年（前32年）转为雁门太守，而建始三年任右扶风之王昌，此前为南阳太守。两王昌明矣，《索引》（第43页）误为一人。

三、将两任岑误为一人

《景武昭宣元成功臣表》：阳朔元年（前24年），孝侯（任）岑嗣，二十四年薨。（17/667）

《百官公卿表》：元始元年（公元1年），中郎将任岑为执金吾，一年卒。（19下/854）

按：阳朔元年已嗣为弋阳侯的任岑，不会24年后为执金吾，且两人卒年非为一年。《索引》（第128页）误为一人。

四、将两贡禹误为一人

《魏相传》：高皇帝所述书《天子所服第八》曰：“……中谒者赵尧举春，李舜举夏，儿汤举秋，贡禹举冬，四人各职一时。”（74/3140）

《贡禹传》：元帝初即位，征禹为谏大夫。（72/3069）《元帝纪》：初元五年（前44年），冬十二月丁未，御史大夫贡禹卒。（9/287）

按：一为高帝中谒者，一为元帝御史大夫，相去一百数十年。《索引》（第66页）作一人，误。且《魏相传》中之贡禹，颜师古已注曰：“高帝时自有一贡禹也。”《索引》编者竟不察。

五、将两刘歆误为一人

《楚元王传》：太后留（刘）歆为右曹太中大夫，迁中垒校尉，羲和，京兆尹，使治明堂辟雍，封红休侯。……及莽篡位，歆为国师……。 （36/1972）

《王莽传》：（以）少阿、羲和、京兆尹红休侯刘歆为国师，嘉新公。（99中/4100）（封）刘歆为祁烈伯，奉颛顼后；国师刘歆子叠为伊休侯，奉尧后。（99中/4105）

按颜师古注曰：“上言红休侯刘歆为国师嘉新公，今此云刘歆为祁烈伯，又言国师刘歆子为伊休侯，是则祁烈伯自别一刘歆，非国师也。”《索引》（第338页）又不察颜氏语，将两刘歆作一人。

六、将两卫玄误为一人

《平帝纪》：赐帝舅卫宝、宝弟玄爵关内侯。（12/351）

《外戚恩泽侯表》：永始元年（前16年），青曾孙玄以长安公乘为侍郎。（18/687）

按：平帝舅卫玄，中山卢奴人，见《外戚传》。(97下/4007)卫青曾孙玄，河东平阳人，见《卫青传》。(55/2471)分明为两卫玄，《索引》(第118页)误为一人。

七、将两董忠误为一人

《百官公卿表》：神爵二年(前60年)，卫尉忠。(19下/807)《宣帝纪》：甘露三年(前51年)，长乐卫尉高昌侯忠……将万六千骑送单于。(8/271)

《王莽传》：地皇四年(23年)，中黄门各拔刀将忠等送庐，忠拔剑欲自刎，侍中王望传言大司马反，黄门持剑共格杀之。(99下/4184)

按：一为宣帝时卫尉、高昌侯，一为王莽之大司马，相去八十馀年，显为两人，而《索引》(第225页)误为一人。

八、将李种、李仲误为一人

《昭帝纪》：始元四年(前83年)，廷尉李种坐故纵死罪弃市。(7/222)

《百官公卿表》：始元元年(前86年)，司隶校尉洛阳李仲季主为廷尉，四年(前83年)坐诬罔下狱弃市。(19下/792)

按：虽皆为廷尉，且皆于始元四年弃市，但一名李种，一名李仲字季主，并且一因故纵死罪弃市，一因诬罔下狱弃市，实非一人。而《索引》(第211页)作一人，误。

九、将两吕臣误为一人

《陈胜传》：……庄贾杀(陈)胜以降秦。葬殄，谥曰隐王。胜故涓人将军吕臣为苍头军，起新阳，攻陈下之，杀庄贾。(31/1793)

《高惠高后文功臣表》：阳信侯吕青，孝惠四年(前191年)(子)倾侯吕臣嗣，十八年薨。(16/554)

按：一为陈胜故涓人，秦末即起兵与秦战；一为阳信侯子，惠帝时因父而嗣为侯。若吕青之子即陈胜故涓人，当为高祖功

臣，不当十七年后才嗣为侯。《索引》（第312页）作一人，误。

十、将两王臧、两王咸共误为一人

《百官公卿表》：元光元年（前134年），太常王臧。（19下/769）

同表：绥和元年（前8年），太仆宏为执金吾，十一月贬为代郡太守。光禄大夫王臧幼公为执金吾，三月迁。（19下/842）

按：王臧幼公迁时，已在绥和二年（前7年），距元光元年已127年，两王臧显非一人。

《外戚恩泽侯表》：宜春侯，建始三年（前30年），孝侯（王）咸嗣，十八年薨。（18/691）《百官公卿表》：河平三年（前26年），宜春侯王咸长伯为太常。（19下/827）

《百官公卿表》：绥和元年（前8年），执金吾王咸为右将军，一年迁。（19下/841）绥和二年（前7年），右将军王咸为左将军，十月免。（19下/843）

按：宜春孝侯王咸长伯卒年，推之应为元延元年（前12年），则绥和时由右将军迁为左将军的王咸，当为另一人。

《索引》（第42页）将上述四人误作一人，大误。除年代不合外，光禄大夫王臧字幼公，宜春孝侯王咸字长伯，又绥和元年王臧幼公为光禄大夫、执金吾王咸为右将军，《索引》编者何竟不察。

十一、将两京房误为一人

《儒林传》：梁丘贺，字长翁，琅邪诸人也。以能心计，为武骑。从太中大夫京房受《易》。房者，淄川杨何弟子也。房出为齐郡太守，贺更事田王孙。宣帝时，闻京房为《易》明，求其门人，得贺。（88/3600）

《京房传》：京房字君明，东郡顿丘人也。治《易》，事梁人焦延寿。……初元四年（前45年）以孝廉为郎。……初，淮阳

宪王舅张博从房受学，以女妻房。……房本姓李，推律自定为京氏，死时年四十一。（75/3160—3167）《元帝纪》：建昭二年，淮阳王舅张博、魏郡太守京房坐窥道诸侯王以邪意，漏泄省中语，博要斩，房弃市。（9/294）

按：两处所记，虽名同又均治《易》，但实非一人。一师淄川杨何，传琅邪梁丘贺；一师梁人焦延寿，传淮阳王舅张博。一为齐郡太守，一为魏郡太守。一宣帝时已去世，故宣帝求其门人；一在元帝朝为官，建昭二年死。又《宣帝纪》云甘露三年（前51年）“立梁丘《易》、大小夏侯《尚书》、谷梁《春秋》博士。”是年魏郡太守京房才26岁，其弟子决不可能为《易》博士。况颜师古已于齐郡太守京房下提出疑问，认为是别一京房，或书字有误。《索引》（第16页）作一人，失考。

十二、将两屠耆堂误为一人

《霍光传》元平元年（前74年），昭帝崩，亡嗣。……光与群臣连名奏王，尚书令读奏曰：……杜侯臣屠耆堂。（68/2937）《宣帝纪》：本始元年（前73年），诏曰：其益封杜侯屠耆堂、长信少府关内侯胜邑户各有差。（8/240）

《匈奴传》：颛渠阏氏与其弟左大且渠都隆奇谋，立右贤王屠耆堂为握衍胸鞬单于。……姑夕王恐，即与乌禅幕及左地贵人共立稽侯犍为呼韩邪单于，发左地兵四五万人，西击握衍胸鞬单于。……握衍胸鞬单于悲，自杀。……是岁，神爵四年（前58年）也。（94上/3789）

按：两屠耆堂，一为杜侯，昭帝时在朝为臣，曾参与立宣帝事，故宣帝即位后益其封；一为匈奴右贤王、握衍胸鞬单于，神爵间尚未降附，在其族相互攻击中兵败而死。《索引》（第301页）作一人，误。

十三、将两召平误作一人

《萧何传》：上已闻诛信，使使拜丞相为相国，益封五千

户，令卒五百人一部尉为相国卫。诸臣皆贺，召平独吊。召平者，故秦东陵侯。秦破，为布衣，贫，种瓜长安城东，瓜美，故世谓“东陵瓜”，从召平始也。（39/2010）

《高五王传》：齐王闻此计，与其舅驷钧、郎中令祝午、中尉魏勃阴谋发兵。齐相召平闻之，乃发兵入卫王宫。魏勃给平曰：“王欲发兵，非有汉虎符验也。而相君围王，固善。勃请为君将兵卫王。”召平信之，乃使魏勃将。勃既将，以兵围相府。召平曰：“嗟乎！道家之言‘当断不断，反受其乱’。”遂自杀。（38/1993）

按：一为种瓜之秦东陵侯召平，一为齐王相，班氏已言之甚明，《索引》（第103页）不当误为一人。

十四、将张成、张戎误为一人

《西南夷两粤朝鲜传》：至元鼎五年（前112年），南粤反。……明年秋，徐善闻楼船请诛之，汉兵留境，且往，乃遂发兵距汉道。……汉使大司农张成、故山州侯嵩将屯，不敢击，却就便处，皆坐畏懦诛。（95/3861）

《沟洫志》：王莽时，征能治河者……，大司马史长安张戎言：水性就下……。 （29/1696）

按：一为大司农张成，一为大司马史张戎，《索引》（第80页）误“戎”为“成”，将王莽时论治河之张戎与百馀年前被诛的大司农张成作一人，大误。

注：

①括号内“/”之左为中华标点本卷数，其右为页数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山西省社会科学院《晋阳学刊》编辑部